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2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胡迁林	独立董事	出差	马有海

1.3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夏鼎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军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中鼎股份
股票代码	000887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宣南路口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2000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2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zhongdinggroup.com
电子信箱	bsx@zhongdinggroup.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双喜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电话	0563-4181887	
传真	0563-4181880转6071	
电子信箱	bsx@zhongdinggroup.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2,522,429,744.26	1,474,125,030.10	71.11%	1,314,970,600.43
利润总额(元)	397,961,835.25	265,014,571.93	50.17%	214,603,76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706,429.14	200,048,568.79	55.32%	162,442,21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8,125,654.49	180,288,546.19	70.91%	71,631,83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0,312,295.33	222,545,027.46	-27.96%	10,794,137.4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2,352,947,383.11	1,760,099,710.65	33.68%	1,459,503,65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9,936,523.94	837,908,206.28	26.50%	640,483,772.59
股本(股)	425,555,136.00	425,555,136.00	0.00%	314,629,28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48	52.08%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48	52.08%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43	67.44%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1%	27.09%	6.42%	2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3%	25.55%	7.68%	14.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77	0.523	-27.92%	0.03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91	1.969	26.51%	2.0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11,67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01,766.23	
债务重组损益	-101,809.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35,308.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1,616.61	
所得税影响额	-293,811.49	
合计	2,580,774.65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9,996,102	70.50%				-299,996,102	-299,996,1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400,000	2.68%				-11,400,000	-11,40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6,596,102	65.00%				-276,596,102	-276,596,10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3,396,102	61.89%				-263,396,102	-263,396,1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200,000	3.10%				-13,200,000	-13,200,000		
4、外资持股	12,000,000	2.82%				-12,000,000	-12,000,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000,000	2.82%				-12,000,000	-12,000,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559,034	29.50%				299,996,102	299,996,102	425,555,13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5,559,034	29.50%				299,996,102	299,996,102	425,555,13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5,555,136	100.00%				0	0	425,555,136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斯坦福大学	12,000,000	12,0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王秀梅	12,000,000	12,0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6,0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0	3,6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1,8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周慧云	1,200,000	1,2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1,2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600,000	0	0	定向增发限售12个月	2010/02/25
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1,996,102	251,996,102	0	0	股改限售42个月	2010/06/21
合计	299,996,102	299,996,102	0	0	-	-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66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7%	241,996,102		13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8,100,334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7,648,502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6,088,607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5,999,875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5,690,0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3,812,893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799,589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3,711,05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1,996,10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8,100,33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648,502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088,6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999,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0,01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12,89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9,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711,05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中鼎集团与其他流通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 前十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与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八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41,996,1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87%。

2、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

注册及办公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夏鼎湖

注册资本：13,045万元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橡胶、塑料制品，五金工具，电子电器(国家限制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及配件，机械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进口；造纸及纸制品生产，废纸及纸箱回收；饮食、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翠亨村休闲中心凭许可证经营)。

3、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夏鼎湖先生，共持有中鼎集团53.74%的股份。

夏鼎湖先生 1944年7月出生，国籍中国，无其他国家或地区长期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中鼎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中鼎股份董事长。中国橡胶工业协会主席团成员、橡胶制品分会理事长、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汽车相关工业分会副会长。

夏鼎湖先生曾先后被评为"全国企业改革家"、"全国劳动模范"、"全国500名企业创业者"、"安徽省优秀企业家"、"全国优秀企业家、经理"、"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全国机械行业优秀企业家"、"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首届功勋徽商""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多项荣誉称号。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夏鼎湖	董事长	男	66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0.00	是
马小鹏	董事	男	49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0.00	是
夏迎松	总经理	男	33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62.18	否
严江威	副总经理	男	49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38.35	否
孙国正	独立董事	男	47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3.60	否
乔如林	独立董事	男	41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3.60	否
孙昌兴	独立董事	男	57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3.60	否
胡小平	监事	男	47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0.00	是
夏玉洁	监事	女	38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0.00	是
高朝才	监事	男	62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10.60	否
程小伍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34.11	否
何树林	副总经理	男	50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04月30日	0	0		7.20	否
刘明生	财务总监	男	33	2007年12月16日	2010年12月31日	0	0		15.37	否
合计	-	-	-	-	-	0	0	-	178.61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夏鼎湖	董事长	10	3	7	0	0	否
马小鹏	董事	10	3	7	0	0	否
夏迎松	董事	10	3	7	0	0	否
严江威	董事	10	3	7	0	0	否
孙国正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乔如林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孙昌兴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为1,826.47万辆和1,806.1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2.30%和17.90%。汽车工业的发展，为汽车配件企业的发展提供了庞大的市场空间。

面对良好的销售增长机遇，公司一方面加大开发力度，增加市场销售份额，另一方面努力克服原材料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不断加强风险与内控管理，降低成本费用和公司经营风险。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10年各项经营指标均得到实现或超越。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5.22亿元，同比增长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亿元，同比增长5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大幅增长，技术开发、市场营销、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行业整合等方面也取得重大突破。

1、技术开发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并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绩：新产品研发送样数创历史记录达到2,388项，同比增长41.55%；美国空调国际水管、德国INA磁性橡胶、德国STABLIUS气弹簧等一批新领域、新技术的重点项目研发成功并实现优异的销售业绩；全年申请专利39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3项；新材料替代、高效率工装研制、冷流道模具结构设计等方面的持续改进取得重要成果，持续创新能力明显增强。

2、市场营销

内销方面，全年共开发新产品2,300余种，新增客户76家，重点客户的销售集中度显著下降，未来车型的同步研发能力持续增强，物流费率控制效果明显。在原有主机配套的基础上，长安、柳微项目取得重大进展，进入日系汽车供应商体系获得重大突破；

外销方面，全年共开发新产品800余种，新增客户84家，主要客户业务增长迅速。一些重点项目如美国Ford全球平台的副车架衬套项目、Caterpillar的工程机械橡胶件项目、日清坊公司的步司项目、TRW(欧洲)的制动产品项目、Valeo的特种胶密封圈产品和起步电机转产项目进展顺利。特别是2010年新开发的美国Air International胶管项目，当年实现1,500万元的销售收入，预计今后每年销售额约600万美元；境外子公司经营状况得到显著改善。

3、财务管理

加大货款监管力度，防范坏账的发生；充分利用美元融资成本低的优势，加大美元贷款规模，减少贷款利息和汇率损失。

4、采购管理

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配合技术中心做好各类大宗原材料的替代开发工作，降低原材料成本。

5、行业整合

公司2010年4月份增资收购了天津飞龙75%的股权，实现了公司向高铁、军工等领域的重大突破。

（二）公司未来发展与展望

1、行业及政策

橡胶制品行业属于基础件产业，广泛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冶金矿山机械、机车车辆、农用机械、机床设备、船舶、化工、电力甚至航空、航天等领域。公司目前生产的橡胶制品主要配套于汽车、家用电器、工程机械及高铁、军工等行业，其核心主业系汽车用橡胶制品。

2010年，我国汽车工业延续了上年发展态势，在购置税优惠、以旧换新、汽车下乡、节能惠民产品补贴等多种鼓励消费政策叠加效应的作用下，汽车产销双双超过1800万辆，创全球历史新高，再次蝉联全球第一。各车型全面增长，自主品牌份额有所提升，汽车出口逐步恢复，大企业集团产销整体提升，行业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在2007年1月23日由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制定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中，第61项"高性能密封材料"及第107项"汽车关键零部件"被明确列为当前高技术产业化的重点领域和方向。

2009年初，国务院颁布的《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

2009年2月国务院颁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重，工程机械配套用基础零部件成为规划中的重点，确立了基础配套件在工程机械产业中的地位。规划还指出，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和基础工艺水平。

2010年5月27日，工信部发布了《装备制造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10年)》，明确将"第一大类基础零部件"第(二)类液压气动密封件"作为装备制造业技术进步和技改投资方向之一，鼓励优先发展予以重点支持。文中的"液压气动密封件"包含了高压柱塞泵/马达、高压液压阀、轨道交通用气动元件、大型风力发电关键密封、大型水力发电装备密封、其他关键设备用密封系统等16种产品项目。

由此可见，公司配套的相关产业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系重点支持方向，发展前景广阔。

2、挑战与机遇

(1) 国内市场市场方面

① 汽车橡胶制品

根据国家信息中心及乘用车联合会的预测，"十二五"期间我国乘用车将继续维持15%以上的增长，2015年中国汽车产量有望达到2500万辆，约占当年世界汽车产量的30%。国家在汽车产业方面的政策也将有所调整，"十二五"期间重点发展节能和新能源汽车、鼓励自主品牌发展和加强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建设。据国家商务部数据显示，2011年我国汽车橡胶制品需求量将达到48-61亿万件，橡胶消费总量达到48万吨。

② 家用电器橡胶制品

"十二五"时期，国内家电市场将迎来新一轮消费结构的快速升级和产品的大批量更新，这将有力地促进国内市场消费的增长。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社会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追求时尚的年轻一代消费支出的快速提高，城市市场对节能、环保、健康的高端家电产品的需求将迅速增长。"十二五"期末家电工业总产值达到1.1万亿元，年均增长率8%~10%；出口额达到500亿美元，在全球出口市场的比重达到32%~35%。因此，为家电配套的橡胶制品发展前景较为乐观。

③ 工程机械橡胶制品

根据中国工程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到2015年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的销售规模将达到9000亿元水平，年平均增长大约为17%，其中出口占200亿美元，主要产品销售量达到翻一番的目标，各类工程机械生产总量将达到145万台。另悉，每年为国内企业生产的挖掘机、道路机械、水泥搅拌车等配套所进口的液压密封件，约达1.5亿美元以上。总之，工程机械配套、维修用液压和密封件的市场潜力巨大。

(2) 国际市场

① 2015年世界汽车产量预计达到8300万辆，世界汽车保有量预计达到11.7亿辆，据每辆车橡胶件2000元计算，非轮胎橡胶制品总需求量将达到1660亿元。

② 据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统计，全球液压气动密封件市场份额约400亿美元，其中日本、德国占60%的市场份额，中国只占10%的市场份额，且主要是低端产品。由此可见，我国橡胶密封件出口前景十分广阔。

(3) 未来产品发展方向

① 汽车行业：汽车发动机系统用密封垫、水管产品；商用车制动系统用夹布膜片；汽车三滤系统用密封垫，空气导管；汽车用油封；新能源汽车相关橡胶制品。

② 家电行业：以洗衣机用门封为代表的高端家电橡胶制品。

③ 其他行业：工程机械液压密封件、液压气动基础元件用密封件、油封等关键装备用高端密封件产品。通过与同行业先进企业合资或技术引进，使油封类产品、工程机械等领域往复密封产品的研发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风险和对策

(1) 市场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中80%以上的收入仍来自汽车领域，汽车行业的发展直接对公司产生影响。公司针对上述风险，将加大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积极开拓家电、工程机械、高铁、军工等市场领域，努力提升非汽车领域在公司收入中的比重。

(2) 技术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技术创新能力位于国内同行业前列，但与国外同行业先进企业相比，在核心产品前瞻研究、关键技术及试验、检测手段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差距。同时，随着主机行业产品环保、新能源技术的发展趋势，公司技术开发有待进一步提升与突破。

因此，为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打破国外先进企业高端橡胶制品的行业垄断，公司将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为中心，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研发装备水平；另一方面通过技术引进和自主开发相结合的产品研发路线，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开发高新技术产品；同时完善技术研发激励机制，培养一批技术骨干，提升研发队伍素质和研发水平。

(3) 对外投资风险

公司围绕汽车用橡胶制品核心主业做精、做大、做强的整体发展思路，努力提高其他行业用橡胶制品配套份额，逐步延伸产业链。在实施对外投资方面，对投资项目加强可行性分析论证，有效识别风险。同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则要求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力保投资收益最大化，从而实现股东效益最大化。

(4)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成本约占产品成本比重的60%左右，而且原材料成本压力向下游转移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化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毛利率的影响较为明显。公司为此将逐步实施全球采购战略，建立全球采购信息平台，力争做到中鼎采购成本的最优化不断创新采购模式；充分利用供应商的资源，对部分大宗物资有针对性的同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从市场供应链及技术方面强强联合；未来将开展天然胶套期保值业务，锁定原材料成本。

(5) 汇率风险

随着出口业务的不断拓展，因汇率变动带来损失的可能性也越来越大。公司将在加大原材料进口的同时采用诸如外汇贷款、出口押汇、贴现、远期结售汇（外汇锁定）、进口押汇等措施，同时积极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及自主知识产权产品。

(6) 人力资源成本上升

人力资源成本上升是今后企业发展趋势。未来公司一方面做好市场调研，根据市场薪酬水平的波动调整公司薪酬水平，稳定员工队伍，保证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不断提高技术革新、流程革新，提高工作效率，合理控制费用，消化和解决企业劳动力成本上涨。

(三)发展战略

结合国家相关产业规划及经济结构调整政策，继续提高主导产品汽车橡胶零部件的市场份额；加大关键装备用高端密封件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扩大产品在装备制造业等各领域的应用；加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积极推动企业产业升级，努力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附加值；运用资本手段做大做强上市公司，不断整合国内外优势资源，完善延伸产业链。

"十二五"期间，力争进入全球非轮胎橡胶行业前15强，将公司打造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端制造企业。

(四)2011年经营计划

继续运用资本手段做大做强上市公司，并通过兼并重组或合资合作等形式实现全球"开发、生产、配套一体化"的战略定位，提升公司国际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通过与国外同行业先进企业合资或技术引进，使关键装备用高端密封件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技术水平，提高此类产品的国际市场占有率。

继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升市场份额，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市场需求。

通过自主创新，积极推动产业技术升级，加大对新市场、新产品和新领域的开发力度，提升公司技术研发的整体水平。

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通过多种金融手段规避汇率风险。

以"三三制"为基础，对薪酬福利、招聘培训、考核激励等进行系统整合，构建和谐发展的中鼎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五)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

根据2011年经营目标，公司拟新增资金需求约4至6亿元，主要用于扩大生产规模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其中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3亿元，其余利用银行融资和自有资金解决。

(六)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没有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2010年4月14日，董事会第四届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天津飞龙公司部分股权并实施增资的议案。

目的及意义：实现了公司向汽车零部件产业外其它领域拓展的重大突破，快速进入高铁、城市轨道交通及军工等特种配套行业。对公司逐步进入行业高端领域，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实现产业升级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3、2010年11月，中鼎密封件(美国)有限公司与井上(美国)合资设立美国井上中鼎橡塑有限公司。

目的及意义：可以充分发挥各自的竞争优势，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市场影响力及盈利能力。日本井上及其子公司是日系汽车厂商的主要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之一，与丰田等日系有着密切的合作关系。本次成立合资企业进行相互间合作，可以实现本公司在北美市场为日系客户的配套。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制造业	244,486.46	166,914.99	31.73%	73.91%	81.66%	-2.9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橡胶制品	244,044.80	166,532.60	31.76%	74.13%	81.99%	-2.95%
混炼胶	441.66	382.38	13.42%	1.31%	2.09%	-0.65%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地区	178,331.34	75.24%
国外地区	66,155.12	70.42%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5,555,1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4股并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总计派发股票股利170,222,054元，现金股利21,277,756.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75,910,239.63元结转到下年度。资本公积不进行转增。本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为595,777,190股。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85,111,027.20	200,048,568.79	42.55%	189,077,878.09
2008年	8,865,732.00	162,442,214.70	5.46%	45,922,286.00
2007年	0.00	158,874,190.73	0.00%	158,874,190.7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54.08%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黄德宏等23名自然人	收购天津飞龙股权及增资	2010年04月14日	4,800.00	58.02	0.00	否	审计评估	是	是	无

（下转D72版）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1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4月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独立董事胡迁林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独立董事马有海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夏鼎湖召集。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二〇一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二〇一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5,555,1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4股并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总计派发股票股利170,222,054元，现金股利21,277,756.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75,910,239.63元结转到下年度。资本公积不进行转增。本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为595,777,190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二〇一〇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三名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严江威、孙昌兴、马有海、胡迁林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注册商标转让协议》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无偿受让注册商标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名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严江威、孙昌兴、马有海、胡迁林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三名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严江威、孙昌兴、马有海、胡迁林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名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严江威、孙昌兴、马有海、胡迁林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其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申请2011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2011年经营计划，为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申请额度如下：

№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上限(万元)	备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7,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28,10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状元路支行	17,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1,000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5,000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南七支行	21,000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	1,000	
8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9,900	1,500万美元
9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560	1,600万美元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000	
11	徽商银行宣城宁国支行	11,000	
12	徽商银行宣城支行	6,000	
13	中国光大银行芜湖分行	16,000	
1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000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	2,500	
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3,000	
	合计	183,060	

上述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183,060万元。银行授信的最终额度确定，依据各行最终审批通过的结果。银行授信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进口开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贸易融资、保理业务等授信业务以及国际、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他各项业务。

公司授权董事长夏鼎湖先生或总经理夏迎松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授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召开二〇一〇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前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3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向关联企业销售货物的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2011年度预计金额	备注
1	销售产品	中鼎橡塑、中鼎金亚	≤5,200	主要为代理部分外销及内销
2	销售半产品	中鼎橡塑、江裕中鼎	≤700	混炼胶
3	销售材料	中鼎橡塑、中鼎金亚、中鼎飞彩、中鼎集团、江裕中鼎、安徽施密特	≤1,800	包括模具、包装物、骨架、原材料等
4	提供加工服务	中鼎橡塑、中鼎集团、中鼎金亚	≤240	包括受托加工、制作、计量检测、销售代理等
5	提供能源动力	中鼎集团	≤240	供电部门不能分别开票，由公司与中鼎集团结算
6	其他	中鼎金亚	≤20	固定资产的转让、租赁等
	合 计		≤8,200	

2. 从关联企业采购货物的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2011年度预计金额	备注
1	采购产品	中鼎橡塑、中鼎金亚	≤5,000	美国中鼎代理销售等
2	采购材料	中鼎橡塑、广德中鼎、中鼎金亚	≤2,400	骨架、模具等材料
3	采购加工服务	中鼎飞彩、中鼎集团、中鼎橡塑	≤1,400	加工制作、计量检测等
4	采购能源动力	中鼎飞彩、中鼎集团	≤630	中鼎飞彩为中鼎精工提供电力
5	接受服务	中鼎集团、中鼎飞彩	≤1,820	接受环保、保安、生活、信息、基建等服务
6	其他	中鼎集团、上海新鼎、广德中鼎、中鼎橡塑、中鼎飞彩	≤2,550	固定资产转让、租赁费用等
	合 计		≤13,800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2,000万元。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鼎集团"）

前身为安徽省宁国中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7日，2008年12月11日更为现名。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工业园内，注册资本13045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橡胶、塑料制品，五金工具，电子电器（国家限制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及配件，机械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进口；造纸及纸制品生产，废纸及纸箱回收；饮食、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翠亨村休闲中心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56.87%的股权。

2、安徽中鼎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简称："中鼎橡塑"）

前身为成立于1999年2月的安徽宁国中鼎密封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600万元，系中鼎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2007年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发生调整，更为现名。

目前的经营范围：橡胶、塑料制品及机械零件的生产与销售；代理和经营本企业及相关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相关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3、安徽中鼎金亚汽车管件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鼎金亚"）

成立于2004年7月6日，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工业园内，注册资本200万美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自产的汽车工业、非公路机械工业用管材零部件及其他相关管件产品。

关联关系：原与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经2008年6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收购中鼎集团持有的50%股权，现已成为公司的合资公司。

4、安徽省广德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简称："广德中鼎"）

成立于2002年12月26日，位于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1400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汽车工具，汽车零配件、五金机械产品制造与销售，汽车销售（不含小汽车）；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5、广东江裕中鼎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简称："江裕中鼎"）

成立于2002年1月22日，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今古经济开发试验区临港工业区，注册资本1500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新型打印装置（激光、喷墨打印机等）及其他办公用机械专用OA胶辊及OA五金产品，精密橡胶及其他橡胶、塑料产品。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6、安徽中鼎飞彩车辆有限公司（简称："中鼎飞彩"）

成立于2006年7月19日，位于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1000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低速货车、三轮汽车、汽车零部件、建筑机械、运输机械、园林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7、上海新鼎减振橡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新鼎"）

成立于2004年10月26日，位于青浦区香花桥街道漕盈路3777号，注册资本4000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橡胶制品研究开发，生产汽车零部件、五金机械配件。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8、施密特汽车管件（安徽）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施密特"）

成立于2009年7月20日，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1000万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汽车用金属管件及其他机械工业用金属管件。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三、关联交易的原则

市场原则：双方产品的采购或销售，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双方的交易价格。

书面原则：全部交易均以书面合同、协议、供应计划等书面文件为依据。

公开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避原则：控股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关联交易合同时，遵守回避表决的要求。

公司如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原材料，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可作为投标方参与招标。

四、价格核定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合理性，双方同意交易价格的原则每年核定一次。

协议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预计持续进行此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A. 中鼎集团除了持有子公司的股权以外，还为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所有子公司提供餐饮服务、绿化环保、后勤保卫等相关服务，因此公司在后勤服务等方面仍与之存在关联交易；

B. 为了降低采购成本，部分原材料、劳保用品等综合物资由中鼎集团下属用量较大的公司统一采购，本公司及其他关联企业在需要时从该关联企业购买；

C. 由于行业特性，本公司及子公司（中鼎减震、中鼎泰克）与中鼎橡塑被少数大型制造厂商视为一个整体，客户只给供应量较大的一家"供应商代码"，其他公司向该客户销售需通过拥有"供应商代码"公司集中销售，因此相互之间产生少量产品买卖；

D. 中鼎精工与中鼎飞彩均位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因中鼎飞彩人员较多，为便于管理，由中鼎飞彩向中鼎精工提供能源供应、餐饮服务、绿化环保、后勤保卫等相关服务，因此公司与中鼎飞彩在这些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允；公司亦将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1、三名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已经事先审阅了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2011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回避了此议案表决，四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表决，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1年4月1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了《关联交易总体合同》。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4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偿受让注册商标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上市公司经营资产完整性和生产经营独立性，公司的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6.87%的股权，以下简称"中鼎集团"）同意将10项注册商标专用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公司同意按《注册商标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受让中鼎集团的注册商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注册商标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11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注册商标转让协议》，三名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单位全称：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身为安徽省宁国中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7日，2008年12月11日更为现名。

注册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13045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42500000006736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橡胶、塑料制品，五金工具，电子电器（国家限制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及配件，机械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进口；造纸及纸制品生产，废纸及纸箱回收；饮食、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翠亨村休闲中心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56.87%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夏鼎湖

主要股东：夏鼎湖持有53.74%股权，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持有46.26%股权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中鼎集团向公司转让的注册商标共10项，具体如下所示：

四、交易定价的政策及依据

中鼎集团将上列注册商标专用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公司同意，在不产生同业竞争的前提下，将以无偿的方式许可中鼎集团其他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注册商标。

五、《注册商标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价格：中鼎集团将上列注册商标专用权无偿转让给公司。

2、商标许可使用：本协议生效后至该等注册商标专用权转移至公司期间，未经公司同意，中鼎集团不得许可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该等注册商标；本协议生效前，中鼎集团已与除公司以外的第三方签订的该等注册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继续有效。

3、中鼎集团保证：具备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的合法主体资格；依法享有拟转让注册商标专用权，且有权转让；拟转让注册商标的行为已履行其内部审议程序；向公司转让的注册商标专用权真实完整，未设置任何质押或者其他第三者担保权益；在本协议生效后，协助公司办理该等注册商标专用权转让手续。

4、公司保证：具备签署并履行本协议的合法主体资格；拟受让注册商标的行为已履行其内部审议程序；该等注册商标专用权转移至公司后，在不产生同业竞争的前提下，公司将以无偿的方式许可中鼎集团其他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注册商标。

5、费用承担：因本次注册商标专用权转让而发生的相关税费，由双方按照法律法规之规定各自承担。

6、违约责任：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义务或在本协议中所作的保证与事实不符或有遗漏，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负责赔偿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预期应得的收益等间接损失），但不应超过违约方在签订本协议时预见到或应当预见到的因其违反本协议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7、协议生效：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8、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转移：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中鼎集团应协助公司办理注册商标专用权转移手续；转让注册商标经有权机关核准后，予以公告。公司自公告之日起享有注册商标专用权。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公司无偿受让注册商标不涉及资金来源、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无偿受让中鼎集团10项注册商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商标权的完整及保护，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无偿受让注册商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5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中鼎配件拟向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安徽省广德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中鼎集团持有其88.22%股权，以下简称"广德中鼎"）收购部分经营性资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资产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11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由于此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资产价格公允性、人员和资产安置情况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核查和解决，故公司将在三个交易日内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格式指引》要求发布《关联交易公告》。

二、关联方介绍

全称：安徽省广德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26日

注册地址：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夏鼎湖

注册资本：14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工具，汽车零配件、五金机械产品制造与销售，汽车销售（不含小汽车）；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要股东：中鼎集团持有88.22%股权，安徽省广德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工会持有11.78%股权

实际控制人：夏鼎湖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三、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收购的广德中鼎部分经营性资产主要包括存货、部分设备安装工程及机器设备，账面价值总额为57,708,331.66元，根据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国信评报字（2011）第12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其评估价值59,524,790.52元，增值额为1,816,458.86元，增长率3.15%。其基本信息如下：

类别	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材料	存货	6,678,056.31	6,678,056.31		
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	2,652,025.46	2,652,025.46		
产成品(库存商品)	存货	829,817.33	960,173.34	130,356.01	15.71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存货	3,039,041.50	3,039,041.50		
发出商品	存货	16,711,003.85	13,931,861.04	-2,779,142.81	-16.63
在用周转材料	存货		3,573,580.00	3,573,580.00	100.00
设备安装工程	在建工程	11,172,063.87	11,172,063.87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16,626,323.34	17,517,989.00	891,665.66	5.36
合计		57,708,331.66	59,524,790.52	1,816,458.86	3.15

上述资产均位于广德县经济开发区，不存在质押、抵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收购价款：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鼎配件支付给广德中鼎的资产收购总价款为5,952.48万元（不含税）。

资金来源：中鼎配件首期付款2,800万元，余款将由母公司中鼎减震负责支付。

支付方式：首期付款2,800万元；尾款3,152.48万元将在转让资产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但最迟应于2011年5月30日前全部付清。

生效条件：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五、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基本解决中鼎减震采购金属骨架而与广德中鼎形成的关联交易，避免出现潜在的同业竞争。本次资产收购完成后，会同时产生厂房租赁等少量的关联交易。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6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拟收购控股股东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拥有的位于南京、武汉、芜湖三处房产，用于公司的销售办公和售后服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资产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11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介绍

单位全称：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身为安徽省宁国中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7日，2008年12月11日更为现名。

注册地址：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注册资本：13045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42500000006736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橡胶、塑料制品，五金工具，电子电器（国家限制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及配件，机械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进口；造纸及纸制品生产，废纸及纸箱回收；饮食、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翠亨村休闲中心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56.87%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夏鼎湖

主要股东：夏鼎湖持有53.74%股权，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持有46.26%股权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年末净资产	159,177.53
年末总资产	332,929.55
销售收入	194,987.70
净利润	25,324.71

三、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拟收购的三处房产目前由中鼎集团租赁给公司，用于销售办事处的日常办公和售后服务。根据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国信评报字（2011）第12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其基本情况如下：

建筑物名称		南京房产	芜湖房产	武汉房产
坐落		白下区首霜大街66号	芜湖市开发区	武汉经济开发区东风阳光城
权证编号		宁房权证白转第206716号	房地权开发区字第2008055237号	武房权证经字第200802552号
结构		混合	钢混	混合
建成年月		2003年11月	2009年9月	2010年2月
建筑面积		85.97 m^2	90.04 m^2	219.88 m^2
成本单价		3352.84元/m^2	4187.71元/m^2	4300.74元/m^2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288,243.6	377,061.2	945,646.06
	账面净值	188,979.99	351,688.19	900,727.90
评估价值	重置单价	16500元/m^2	6500元/m^2	6000元/m^2
	重置全价	1,418,505	585,260	1,319,280
	成新率%	100%	100%	100%
	评估价值	1,418,505	585,260	1,319,280
增值率		650.61%	66.41%	46.47%
备注		评估价值含装修费	评估价值含装修费	评估价值含装修费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现双方同意按照评估价值总额3,323,045.00元转让目标资产。该价格包括中鼎集团转让的全部资产价款，但不包括中鼎股份应承担法律规定的一切税金及费用。

中鼎股份分两期支付转让价款。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公司支付50%转让价款即人民币1,661,522.50元；中鼎集团配合公司完成资产权属变更后的5日内，公司支付给甲方50%余款即人民币1,661,522.50元。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中鼎股份支付第一期款项后，中鼎集团配合公司办理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办理权属转让手续过程中所需费用由中鼎股份负担。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目标资产权属变更登记完毕之日的过渡期内，中鼎集团应妥善善意管理目标资产，不得有任何有害于目标资产的行为。

五、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中鼎集团三处房产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将消除南京、芜湖、武汉三地销售人员因租赁中鼎集团房产而产生的关联交易。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资产可以消除因租赁控股股东房产而导致的关联交易。因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1-27
证券代码:125887　证券简称:中鼎转债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在监事会主席胡小平先生的主持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二〇一〇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二〇一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二〇一〇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在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过程中，我们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将年报的有关信息泄露给除审计机构外的第三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下转D72版）